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和方法

1.1 招标条件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编号：gkzb2025072800016) 已具备采购条件，经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 批准， 现对本项目实施公开采购活动，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竞争。

1.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2. 招标内容和范围

包名称	标的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标段一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标包一	1	项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标段二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标包二	1	项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标段三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标包三	1	项

项目服务期为：2年（ 正式入围后先签订一年框架协议，服务到期后根据入围咨询单位履约情况和评价最多可续约一年）。

服务地点位于：标包一项目实施地区：广州市；标包二项目实施地区：深圳市；标包三项目实施地区：广东省除广州市、深圳市的其他地级市。

服务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如下：满足国家、省市现行规范标准及招标人要求。

其他：①本项目共划分3个标段，其中标段一：广州市；标段二：深圳市；标段三：广东省除广州市、深圳市的其他地级市。投标人可同时参与三个标段投标，但三个标段采取兼投不兼中的原则确定中标人，评标顺序按照标段一到标段三的顺序依次评审，若同时参与三个标段投标的单位在前一个标段中推荐为第1中标候选人，该投标人在后续标段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按照排名依次顺延。

②控制价： 广东公司成本合约部基于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24号文）调整后《工程咨询工作收费表》。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并合法运营，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 投标单位具有良好财务状况，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无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可提供2021年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至少提供经第三方审计单位盖章的报告正文及三表一附注），公司成立不足三年

的，提供自公司成立至今的审计报告）度经过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1.3 投标单位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期前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的入账凭证或税务局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1.4 投标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近两年不存在挂靠和非法分包行为；未被中国融通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中国融通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列入失信名单；未被纳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发布的【假冒中央企业名单】；未被军队采购网（<http://plap.mil.cn/>）列入军队采购失信名单、军队采购预警名单、军队采购暂停名单、政府采购失信名单；

3.1.5 投标单位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1.6 投标单位不得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并且仅以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查询结果为准，投标单位提供指定网站中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以评审现场查询为准。

3.1.7 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

3.1.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9 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时间内缴纳投标保证金。

3.1.10 资质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并具有不少于6年造价工作经验（以获得执业资格证书的时间进行计算），投标人必须提供项目负责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电子注册证书（纸质版证书无效）并符合《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启用注册监理工程师等专业技术人员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厅函〔2025〕13号）要求且聘用单位为投标单位，提供在投标单位处缴纳的近6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3.1.11 其它：

投标人自2022年5月1日以来承担过单项面积超50000m²以上住宅或商业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业绩；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出相关数据和内容。

注：参与标段一、标段二和标段三的投标人均应满足上述资格要求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3.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招标活动

联合体各方按照其分工协议，应当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相应条件和要求；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提交投标文件，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从2025-07-31 12:00:00起至2025-08-06 17:00:00止（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式

本次实行网上发售电子招标文件，不再出售纸质招标文件。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进行招标文件购买（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登录系统在报名审核通过后购买招标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购买文件）。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进行购买、下载招标文件及投标。

4.3 交纳标书费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标段一标书费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标段三标书费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027年度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标段二标书费售价人民

币500元(售后不退)。

4.4 联系人

供应商在报名时务必填写本次采购业务的联系人，在招标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5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189-8880联系咨询。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09-03 09:30:00(北京时间)。

5.2 递交说明

本项目支持电子投标文件加密递交(签章、加密);同时供应商需准备纸质投标文件盖章密封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采购平台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工作。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下方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及安装”说明。

5.3 递交注意事项

5.3.1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2 供应商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投标工具端进行投标文件递交。供应商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要求。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招标人拒收投标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招标人温馨提醒,为避免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能发生网络拥堵,建议供应商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上发布。

7. 免责声明

我公司发布本次项目招标信息的官方媒介包括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发布任何招标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招标主体的招标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8. 其他补充

8.1 本项目实行网上发售招标文件,不再出售纸质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卖时间为以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发布的时间为准(北京时间,下同),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进行购买招标文件;

8.2 招标文件每包售价人民币伍佰元(¥500元/标段)整,售后不退。支付要求:电汇;

8.2.1 支付要求:从投标人单位账户(汇款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一致)银行转账、汇款支付(收款账号信息详如下):

开户名称:中国融通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路支行

账号:0200004909200639859

注意:投标人汇款时需备注“项目编号+文件费”,投标人请务必在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进行招标文件下载(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投标人请登录系统,进行“参与”操作,并将标书费缴费凭证上传平台,缴费凭证命名为“公司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开具发票类型(专票或普票)+接收发票邮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确认通

过后进行招标文件下载，未在该系统注册的投标人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招标文件下载，否则将无法投标。

注意：投标人请务必在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报名操作，同时支付标书款。前往融通电子商务平台（ronghw.cn）登陆业务员账号，进入采购平台v2-参与的项目-进入-招标采购文件-点击发票办理（请务必先点击发票办理，再下载标书），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服电话“400-189-8880”咨询，凭证上传经审核后，方可通过，否则将无法投标。标书款发票为电子版普通增值税发票。未支付标书款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8.3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投标人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信息注册、CA证书办理、下载投标工具，在参与项目后可直接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及投标；投标人针对系统操作的咨询，可拨打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189-8880）；

8.4投标人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下载专区”。

8.5本项目仅支持电子投标文件加密递交（签章、加密）；投标人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8.6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人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8.6.1在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8.6.2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8.6.3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异常处理规则：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出现递交异常时，采购人需于系统支撑团队确认，若为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则应推迟该项目的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直至该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若非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8.7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系统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8.8当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则推迟开标，直至投标文件可正常解密，非系统原因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8.9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

8.10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多次提交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新投标文件前需要撤回前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且前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彻底删除；

8.11投标人可以登录系统查看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提交结果了解和确认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状态；

8.12监督投诉渠道（地产公司总部）

联系人：单经理

联系电话：18600117151

邮箱：cgjdts@rtdc.cn

监督投诉渠道：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89号壬丰商务大厦19层

联系人：江经理

电话：18676409017

电子邮件：zhaocai@rtdc.cn

监督投诉渠道（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

联系电话：400-189-8880

邮箱：rtswptts@163.com

8.13监督投诉：所有监督投诉需在公示期以个人或公司名义实名投诉（个人监督投诉需含个人信息以及联系方式，手签或人名章，公司监督投诉需包含公司公章及联系方式），并包含举证信息及完整证据链、证据获得方式，如监督投诉内容未包含上述信息，或超出公示期，则招标人无反馈义务。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89号壬丰商务大厦19层

联系人：孟经理

电 话：17329947767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融通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东街33号院1号楼翔鹰大厦写字楼12层

联系人：刘经理

电话： 18612232336

